

## 第五章 文物古迹

### 第一节 文物管理

**博物馆** 1977年乐平文化馆建立文物陈列室,负责文物收藏。1984年成立乐平县博物馆,1989年文博图3馆分设,博物馆于原址3楼办公,用房276平方米,内设保卫股、业务股、行政股、工会等机构有工作人员10人。2000年在岗12人,退休2人。

**馆藏文物** 1984年馆藏文物670余件,至2000年馆藏文物达2000余件,其中一级文物2件,二级文物9件,革命文物9件。

**文物保护与管理** 1983年,博物馆开始编写《乐平文物志》。1989年5月成立乐平县文物保护管理委员会。博物馆始终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和“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自1993年始,将每年11月的第一周定为文物宣传周,以散发传单、咨询、解答、鉴定服务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1993年3月,该馆着手对馆藏一、二级文物和文保单位进行建档,1995年着手对馆藏三级文物建档。1983~1993年,共计公布五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8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涌山洞遗址和浒崦戏台)以及中宣部第三批公布的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2处(赣东北特委旧址、红十军建军旧址)。对于积极捐资献物的团体和个人,如广东潮阳马氏后裔及泰国马氏宗亲总会捐资修建马廷鸾墓及马氏祠堂,涌山吴军捐献1件完整的商代陶罐,浒崦、坑口、车溪、南岸村民自觉集资修建、修缮古戏台等,均给予奖旗、奖状或奖金奖励;对于破坏、盗窃、走私文物等犯罪活动,及时侦破,严厉打击。如1986年镇桥工商所截获一批(329件)出土文物,被全部收缴,纳为市博物馆馆藏文物;1993年侦破镇桥浒崦戏台葫芦宝顶被盗窃;2000年惩治盗窃车溪敦本堂戏台木雕之罪犯等。

### 第二节 革命文物及旧址

**老一辈革命家墨迹** 1990年7月,“纪念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建军60周年庆典”在乐平举行,老一辈革命家徐向前、杨得志、余秋里、饶守坤、白栋材、汪东兴、方志纯、黄知真等为纪念活动题词。这批珍贵题词,现珍藏于乐平市博物馆内。

**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建军旧址** 旧址位于众埠镇南界首村,距城30公里。1930年7月22日,赣东北特委书记方志敏,按照中央军委指示,决定将原江西红军独立第一团扩编改建,称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在此举行建军典礼。周建屏任军长,胡庭铃任前委书记兼政委(不久由邵式平任政委)。红十军建军旧址原为该村祠堂,坐南朝北,宽15米,深28米,有大、小天井和底端一座高1米的土台,两侧置楼厢房。门外广场与右侧戏台一并归入保护区。1983年被乐平县公布为乐平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1年,中共中央宣传部公布其为第二批全国100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